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學生修讀 雙主修 輔系 學分學程資格異動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系 年 班	系 年 班	學 號	
姓 名 (學生本人親自簽章)		電 話	() 手 機 :
加修學系或 學程名稱	表演藝術產業微學分學程		
申 請 事 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放棄修讀資格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主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輔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分學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放棄雙主修資格，其加修必修學分已達輔系規定，請核給輔系資格。		
附 件	本人同意申請人所申請事項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家長簽章： _____</div> 請附成績單正本乙份。		
所 屬 學 系 審 核 簽 章	1、同意該生申請事項 2、放棄修讀雙主修、輔系、學分學程資格後，其已修習及格之雙主修、 輔系、學分學程科目學分是否採計為本學系選修學分？ (請本學系勾選下列一項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採計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全部採計為選修學分，計入畢業學分數內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採計部分科目學分如下 (請詳列之)： 共計 _____ 學分 審核者： _____ 系主任簽章： _____		
加修學系(學程) 簽 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該生申請事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放棄雙主修資格，其加修必修學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達輔系規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達輔系規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系未設置輔系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審核者： _____ 系主任簽章： _____</div>		
教 務 單 位 簽 章			
和平/燕巢教務組	學分學程中心 (非學分學程免會)	秘 書	教 務 長

本申請表送交教務單位完成手續後，已核定放棄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恢復修讀資格。